

# 县城多处自行车点遭遇“还车难”

## 市民如需帮助可拨打59907999

本报讯(记者许师师)公共自行车系统本来是便民之举,然而,灵溪居民陈女士近日使用公共自行车时,连续跑了三个还车点,才将车还入停车位,可谓“折腾”。据悉,近日县城多处公共自行车泊位出现了还车难的囧事。

我县公共自行车系统自2015年由县城新区、工业园区、灵溪镇共同启动建设并投入使用以来,改善了群众出行方式及交通环境,受到了好评,然而,近日县城多处自行车点遭遇还车难。

9月5日下午,陈女士下班从县行政中心仁英路自行车点取车骑行至位于仁英路与建兴路交叉处的中驰御景园,当陈女士将市民卡放入刷卡区并将自行车放至车位时,系统无反应。

为排除个别车位故障问题,陈女士前后多次将自行车移放至多个车位仍无果。后经询问后,可能为站点断电,导致取车还车功能丧失。于是,陈女士便就近找到位于仁英路府后小区的自行车点,谁曾想,此处站点仍无法还车。此时,陈女士已大汗淋漓,有了情绪,原本为体验骑行乐趣反坏了心情。为避免借车超时可能导致扣费,无奈陈女士再次骑车将车辆送至还车点。

记者从灵溪镇区公共自行车维保单位、苍龙公共设施服务有限公司许经理处得知,该公司安排工作人员24小时全天候值班接听服务热线,市民如需帮助可拨打59907999寻求帮助,在遇到车辆、站点需要维修、检修的情况可拨打59907998、

59907997说明有关情况,市民不必担心站点出现车辆全满无法还车的情况。“每个站点我们都有后台监控,几十位调度人员参与调度,最快在2分钟内到达现场,最迟也在10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移车。”许经理对记者介绍道。另外,该公司还配置3辆调度车每日在镇内巡逻,真正实现公用自行车“通借通还”。

面对陈女士出现的情况,许经理告诉记者,中驰御景园与府后小区自行车站点属于正常的电路维修,6日上午已完成检修。而目前位于绿都花城和海西太阳人国际幼儿园的站点因城中村改造接电路改变的原因已暂停运行,市民们如需骑行可就近选择其他站点,如天和家庭园站点、县体育中心站点等。

## 共同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

本报讯(县文明办)我县日前召开全县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工作研讨会,就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课题进行深入分析、探讨。

据悉,我县将进一步整合全县师资力量,建立心理健康专家团队,整合活动用房,完善心

理健康辅导中心的标准化建设,组建心理咨询小组、家庭教育小组和心理危机干预小组,加大宣传力度,有效提升全县未成年人及家长的心理健康意识,保障未成年身心健康成长。

我县目前建有校外未成年

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1个,校外心理健康辅导站4个。2016年开始,已连续两年在暑期开展智慧父母训练营、亲子读书会、心理健康团体辅导、讲座等活动,为全县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了肥沃土壤。

## 灵溪多部门联合“扫黄打非”

本报讯(通讯员陈杭杭)近日,县文化执法队、灵溪镇综合文化中心联合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确保灵溪镇文化娱乐场所安全、稳定,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社会

文化环境。据悉,自8月以来,灵溪镇全面铺开“扫黄打非”行动,重点对各校园周边是否存在无证游商地摊,出版物经营场所是否存在淫秽色情、暴力恐

怖、封建迷信及侵权盗版等非法出版物,印刷企业“五项制度”是否落实等情况进行地毯式摸索、排查,依法查处不法经营行为。

## 为开“残的”伪造驾照

本报讯(通讯员薛建贺)为了驾驶残疾人助力车,竟然伪造机动车驾驶证,结果被警方查获。近日,我县男子卢某因伪造证件被行政拘留5日。

4日凌晨,卢某驾驶轿车从

泰顺县开往苍南,半路遇上公安民警执勤设卡,其车上被检查出一本伪造的C2机动车驾驶证。据查,卢某听说驾驶残疾人助力车需要C2驾驶证时,就在路边电线杆小广告上联系他人伪造了

一本C2驾驶证,并随身携带。民警对卢某进行批评教育,还耐心提醒:C1驾驶证能够驾驶小型汽车和C2、C3范围的机动车辆,而C2只能驾驶小型自动挡汽车。

### 微新闻



#### 排查婴幼儿食品



李引: @苍南新闻网 6月以来,灵溪市监局就辖区内婴幼儿配方食品流通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排查整治。

此次行动共检查经营单位169家,纳入电子追溯系统5家,责令小食杂店停止经营婴幼儿配方食品13家,查处违法经营婴幼儿配方食品案1件,查获无中文标签或标签不规范婴幼儿配方食品13瓶,罚款1万元。

#### 清洁家园灭蚊虫



朱腾君: @苍南新闻网 近日,赤溪镇爱卫办、环卫所在城区内开展“清洁家园、灭蚊防病”专项爱国卫生运动,工作人员在大街小巷、公园、游步道、菜场、居民住宅区进行以垃圾清理、小广告整治、保洁设备清洗、病媒蚊虫消杀为主要内容的专项行动。当天共清理垃圾3吨、垃圾死角15处。

### 苍南新闻APP

2015年4月30日开通,开设最新闻、创富榜、街头角、即时报、零距离、公告栏等六大栏目。苍南县新闻宣传中心创新性地把握新闻发布权授权于46家部门和12个乡镇,构成区域内“1+N”多主体发布新闻格局,扩大发布范围,丰富发布内容,提高发布速度。准确定位“在这里,看苍南!”致力打造本地第一掌上新闻客户端。累计下载量8万。



苍南新闻APP二维码

### 公告

兹因金乡镇余庄村村民薛成西等3户拆迁户,经镇人民政府〔2017〕134号文件研究同意薛成西等3户划拨国有土地建房3间,每间建筑占地面积按规划统一安排。

若对以上公告有异议者,请

于十五日内即九月二十二日前向县国土资源局金乡管理所或金乡镇村镇办举报。举报电话:(0577)64572893、64593008。

特此公告

附建房产名单:薛成西 金余路179号,薛成帮 金余路181号,薛成群 金余路183号

金乡镇人民政府  
2017年9月5日

### 公告

灵村建〔2016〕145号拟同意坐落在灵溪镇石聚村岭头15-15“号林海等5户5间2层房屋需拆(修)建。该座房屋依据灵溪镇调查产权领导小组确权分别为林型张(石聚村岭头15号)、张步金(石聚村岭头15-1号)、林海(石聚村岭头15-2

号)、林型佐(石聚村岭头15-3号)、白爱清(石聚村岭头15-4号)。

如有异议者,请于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灵溪镇村镇建设局、县国土资源局灵溪分局举报。

举报电话:64707098,68722050

苍南县灵溪镇村镇建设管理局  
2017年9月8日

### 公示

苍南县金乡镇大桥头村村民黄宗杰一户无房户经村委会审核同意并经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向金乡镇人民政府提出在老宅基地上建房要求。根据苍政发〔2014〕167号、苍政发〔2014〕168号文件精神,为确保公正、公开、公平原则,现将该户无房户建房的初审名单予以公示。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形式,反映公示对象的住房状况等问题。

公示时间:2017年9月8日—2017年9月22日(共15天)

联系方式:金乡镇人民政府村镇建设办,电话:64593008;金乡镇住房与城乡建设规划所,电话:64560862;金乡镇国土资源局管理所,电话:59895275

金乡镇人民政府  
2017年9月1日